敬啟者:

領取 2024 年度中學文憑試證書

有關二零二四年度之香港中學文憑試證書現已備妥[#],各同學可於下列辦公時間內帶備身份證回校領取:

日期: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二十日

時間: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(星期一至五)

上午九時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(星期六)

地點:校務處

同學於領取證書後,必須核對證書上的個人資料(包括中、英文姓名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)。如有錯誤,同學應盡早<u>回校</u>填寫申請更正表格,交回考評局辦事處處理。所有申請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以前提出,考評局將不收費用;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間提出的更正申請,考生須繳交費用\$286;於三月三十一日後,考評局不接納更改證書上個人資料的申請。如同學未能親身回校領取證書,請填妥以下授權書以委託他人代領證書。

此致

二零二四年度中六畢業同學

樂道中學校長

郊件編號: 062/24-25

謹啟

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

代領證書授權書

	兹委託	(),	身份證號碼:			代本人	領耶
2024	年度中學文憑證書。	現隨函附	上本人	之身份證副本	以兹證明:	,請將	本人之	證書
交予	上述之受託人。							

委託人:		
身份證號碼	:	

日期: